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斯米克

公告编号：2010-044

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0年11月24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米克工业”）及第二大股东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数码”）的通知，斯米克工业于2010年11月15日至11月23日减持了公司股份，太平洋数码于2010年11月23日减持了公司股份。

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 (股)	减持均价 (元/股)	占总股本 比例
斯米克工业	集中竞价交易	2010.11.15-2010.11.23	1,481,282	15.76	0.35%
太平洋数码	大宗交易	2010.11.23	2,000,000	15.20	0.48%
合计			3,481,282	15.44	0.83%

截至2010年11月24日，斯米克工业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
及大宗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9,012,1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6%；太平洋数码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及大宗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4,996,4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9%；斯米克工业及太平洋数码合计减持公司股份24,008,6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4%。

斯米克工业与太平洋数码同为斯米克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米克工业集团”）的100%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慈雄先生为斯米克工业集团的实际控制人，太平洋数码与斯米克工业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十五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斯米克工业及太平洋数码已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文

件（公告编号：2010-045）。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斯米克工业	合计持有股份	209,867,170	50.21%	208,385,888	49.8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09,867,170	50.21%	208,385,888	49.85%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太平洋数码	合计持有股份	71,703,516	17.15%	69,703,516	16.6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1,703,516	17.15%	69,703,516	16.67%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总计		281,570,686	67.36%	278,089,404	66.53%

本次减持后，斯米克工业的持股比例为 49.85%，低于 50%，但斯米克工业和太平洋数码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为 278,089,404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66.53%，仍占公司绝对控股地位，实际控制人仍为李慈雄先生。

斯米克工业及太平洋数码减持股份是根据其股东方斯米克工业集团的资金需求决定的，并计划从 2010 年 9 月 7 日起的六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 5,000 万股（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1.9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控股股东拟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0-039）。

二、其他相关说明

- 1、本次减持没有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
- 2、本次减持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 3、公司将督促斯米克工业及太平洋数码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二十四日